

证券代码：300395

证券简称：菲利华

公告编号：2026-52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7日以通讯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商春利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2026年8月3日为预留授予日，以38.90元/股的价格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83名激励对象授予264,05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48）。

表决结果：9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

议案》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在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123,492,322.52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49）。

表决结果：9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款项，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通过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0）。

表决结果：9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资金分阶段投入前将产生阶段性闲置，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

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券商收益凭证、协定存款等），上述理财产品不得进行质押。前述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部分募集资金短期用于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投入，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需求及时赎回调用，未来按计划投入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审议通过的金额为最大额度，公司将视募集资金闲置情况合理开展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限内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1）。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报备文件

-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 日